

天津市青少年科技中心

津科协青字〔2016〕004号

天津市青少年科技中心关于组织开展第十六届 “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科协、教育局、直属校及相关教育机构：

根据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关于组织实施第16届“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的通知》（科协青发〔2016〕32号）要求，市青少年科技中心将联合有关单位在我市组织开展该项活动申报工作。

本届活动的申报期为2016年5月20日至2016年6月20日，按照申报、审查、初评、终评、公示、奖励六个阶段组织实施。具体申报程序和要求见活动网站。终评活动及颁奖典礼将于2016年10月在上海交通大学举行。

请各区县相关机构按照《第十六届“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竞赛规则》（见附件）的具体要求，积极做好本区县活动宣传、组织和申报工作。

天津地区活动由市青少年科技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联系人：潘津 李军

联系电话：(022)87891326 (022)23005035

咨询邮箱：mingtian@xiaoxiaotong.org

活动网站：mingtian.xiaoxiaotong.org

市青少年科技中心网站：www.tjcysc.org

附件：“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竞赛规则

天津市青少年科技中心

2016年5月25日

附件

第十六届“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规则

一、活动简介

“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是一项面向高中生开展的科技创新后备人才选拔和培养活动。活动旨在发现具有科研潜质的优秀学生，鼓励他们选择学习科学技术专业、未来投身科学研究事业。活动接受品学兼优且拥有个人科学研究成果的高中生自由申报，通过对学生创新意识和科研能力等综合素质的考察，遴选出100名学生给予不同等级的表彰和奖学金资助，并授予其中3名学生“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

二、申报

（一）申报者资格

1. 申报者为普通高中在读学生；
2. 申报者个人（包括在他人指导下）通过研究项目，取得了科学技术研究成果；
3. 申报者未在往届“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中获奖。

（二）申报方式

申报时间为5月20日12:00至6月20日12:00。申报者登陆本活动官方网站(<http://mingtian.xiaoxiaotong.org>)，注册获取报名号，并在线填写、提交申报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三) 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包括：申报表、项目研究报告、学习成绩证明材料。

1. 申报表

(1) 《申报表一：学生情况表》(必填)：学生在线填写学生本人、家庭、学校、教师的基本信息；学生、监护人分别在指定位置签名确认。

(2) 《申报表二：研究项目表》(必填)：学生在线填写个人研究项目的基本信息、研究内容和研究过程概况；学生、辅导教师分别在指定位置签名确认。

(3) 《申报表三：个人陈述表》(必填)：学生在线填写个人兴趣、课外活动情况、自我评价等内容；学生在指定位置签名确认。

(4) 《申报表四：辅导教师表》(必填)：此表由了解申报学生研究项目情况及个性特点的辅导教师(1-2人)分别填写，辅导教师可以是学校或校外教育机构的教师；辅导教师在指定位置签名确认。

(5) 《申报表五：学习成绩表》(必填)：此表由学生所在学校教务处填写学生在校学业成绩情况；教务处负责人和校长审核并签名确认。

(6) 《申报表六：指导专家表》(选填)：如学生的研究

项目得到科研机构科技专家的指导，须请指导专家（限 1 人）填写此表；指导专家在指定位置签名确认。

（7）《申报表七：项目推荐表》（选填）：学生可邀请 1-2 位具有高级职称的科技专家分别填写此表，对学生的研究项目给出评价；推荐专家在指定位置签名确认。

（8）《申报表一》须加盖学校公章，《申报表五》须加盖学校或教务处公章，《申报表四》、《申报表六》和《申报表七》须加盖填表人所在单位公章。

（9）所有申报表填写完整（包括签名和盖章）后，由学生扫描上传至申报系统；自制申报表无效，不接受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提交的申报。

2. 项目研究报告

（1）研究项目的学科分类包括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化学、动物学、植物学、微生物学、医学与健康学、环境科学、地球与空间科学、计算机科学、工程学。学科分类说明见附件。

（2）项目研究报告内容应包括项目标题、摘要、研究背景和目的、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和结果、分析和讨论、研究结论、参考文献等；项目研究报告文档页数在 20 页以内，格式为.doc、.docx 或.pdf。由学生将电子版上传至申报系统。

（3）研究项目要求

- a. 不得存在剽窃、抄袭他人研究成果或其他学术不端情况；
- b. 项目内容和研究过程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不得妨碍公共利益；
- c. 不接受活动限定的 12 个学科范畴以外的项目；
- d. 不接受集体项目，以及在原来集体项目基础上改进、完善和发展的个人项目；
- e. 不接受对人体或动物具有生理或心理危害的食品、化妆品、烟酒类、药品及医疗器械类项目。

3. 学习成绩证明材料

学习成绩证明材料是指学生所在学校出具的原始成绩单或复印件，须加盖教务处或学校公章。学习成绩证明材料由学生扫描上传至申报系统。

三、评审

（一）资格审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和香港新一代文化协会、澳门教育暨青年局负责对本地区申报者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包括申报者是否具有申报资格、申报材料是否符合申报要求等。省级审查机构登录工作管理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后，打印《省级审查情况表》并签名、盖章，于 7 月 1 日前扫描上传至工作管理系统，原件

由审查机构保存备查。组委会办公室结合省级资格审查意见再次进行核查，最终确定合格名单。

（二）初评

初评时间为 8 月，初评的形式为专家网络评审。初评成绩前 100 名的学生入围终评。入围终评的学生名单在活动官方网站公示。

（三）终评

1. 入围终评的学生须在 9 月 20 日前将所有申报材料的原件以邮局 EMS 特快专递方式邮寄至组委会办公室（邮寄时间以邮戳为准）。邮寄地址：北京市 100049 信箱 002 分箱“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组委会办公室，邮政编码：100049。

2. 终评时间为 10 月中下旬。终评的形式为现场评审，包括综合素质考察、研究项目展示问辩、笔试三个环节。除此之外，组委会还将组织项目公开展示、科技主题参观、科学论坛等教育交流活动。

3. 入围终评的学生由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机构选派 1 名领队统一组织前往举办地参加终评活动。各省领队负责本省学生在终评活动期间的组织管理和安全工作。

4. 如因未按要求提交材料和个人弃权等原因出现名额空缺，不再递补。

四、表彰和奖励

（一）活动奖项

1. “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 3 名，颁发获奖证书、奖杯和奖学金人民币 50000 元；

2. 一等奖 12 名，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学金人民币 20000 元；

3. 二等奖 35 名，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学金人民币 10000 元；

4. 三等奖 50 名，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学金人民币 5000 元；

5. “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获得者和一、二等奖获奖学生所在学校获得与学生奖学金等额的奖金。如学生还得到校外辅导机构（仅限 1 家）指导，则奖金由学生所在学校与校外辅导机构平分。

（二）获奖名单公示及获奖证书、奖学金发放

获奖名单在官方网站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公示。公示期结束后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学金。省级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培训机构负责协助组委会办公室将获奖证书和奖学金发到获奖者和获奖单位。获奖单位必须将奖金专项用于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

五、公众监督

本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任何单位或个人如对入围终评名单和获奖名单公示结果有异议，可向组委会进行实名投诉，并提供相关证据及联系方式。组委会将据实调查处理。

投诉者个人信息受保护。

六、附则

本规则由“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组委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申报项目学科分类

附件

“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申报项目 学科分类

1. 数学：包括微积分、几何、抽象代数、数论、统计学、复数分析、概率论等。

2. 物理学：包括力学、固态物理、光学、声学、粒子、原子物理、原子能、等离子体、超导体、流体和气体动力学、热力学、半导体物理学、磁学、量子力学、生物物理学等。

3. 化学：包括物理化学、有机化学（不含生物化学）、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材料化学等。

4. 生物化学：包括分子生物学、细胞和分子遗传学、分析生物化学、医药生物化学、结构生物化学等。

5. 动物学：包括动物遗传学、鸟类学、鱼类学、爬虫学、昆虫学、古生物学、细胞生理学、生理节律学、畜牧学、细胞学、组织学、动物生理学、无脊椎动物研究等。

6. 植物学：包括农业科学、农业经济学、园艺学、林学、植物分类学、植物生理学、植物病理学、植物遗传学、植物水培、水藻等。

7. 微生物学：包括细菌学、病毒学、原生动物学、真菌学、微生物遗传学等。

8. 医学与健康学：包括药理学、生理学、病理学、眼科学、肿瘤学、心脏病学、肾脏病学、内分泌学、儿科学、皮肤学、过敏反应、语言与听力、营养学、牙科学等。

9. 环境科学：包括对空气、水及土地资源污染物的控制及环境修复、生态学等。

10. 地球与空间科学：包括地质学、矿物学、地貌学、海洋学、水文学、气象学、气候学、洞穴学、地震学、地理学、天文学、天体测量学、天体力学等。

11. 计算机科学：包括互联网技术及通信、计算机制图技术（包括人性化界面），仿真/虚拟现实技术，计算科学（包括数据结构、加密技术、编码及信息理论）等。

12. 工程学：包括土木工程、机械工程、航空工程、化学工程、电气工程、电子工程、音响工程、车辆工程、船舶工程、制热与制冷工程、交通运输工程、环境工程等。